

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

回民起義

(二)

中國史學會編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上海海人書店出版



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

回民起義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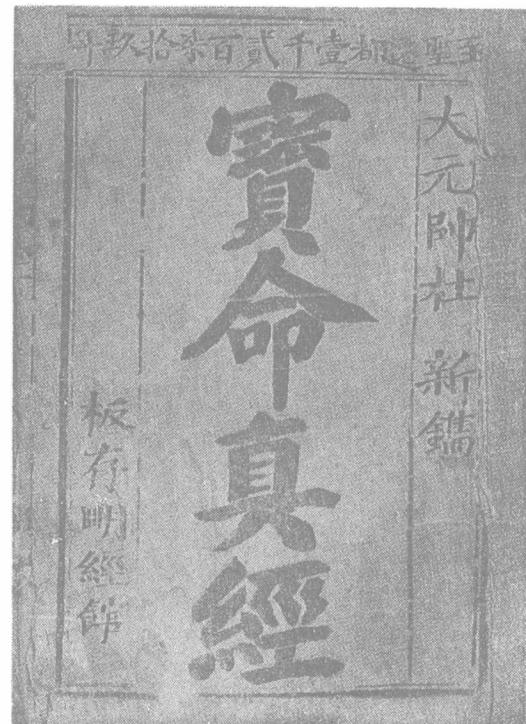
中國史學會主編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上海書店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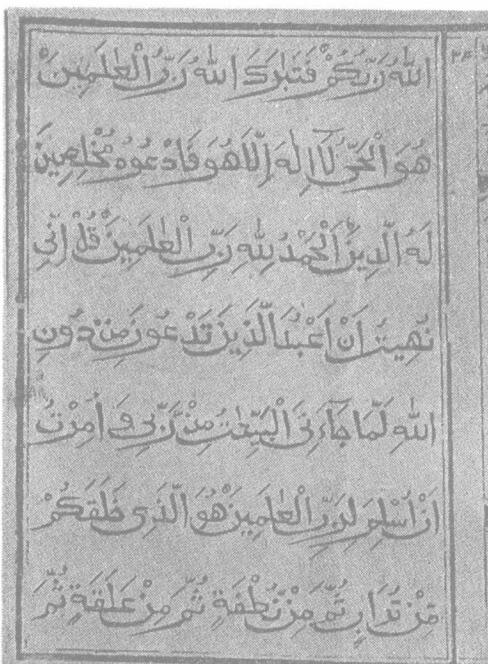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杜文秀在「至聖遷都壹千貳百柒拾玖年」，即同治元年，刊古蘭經，題作寶命真經，共三十卷，卷各一冊。這是真經卷一前的扉頁。

這是杜文秀刊寶命真經卷二十四第十七葉底後半葉，係據明阮金浦藏本影印。本葉，白壽彝藏本缺。



回民起義資料叢刊第二冊目錄

雲南回民起義(下)

杜文秀刊賣命真經卷一前的扉頁(圖片) 謝升山 二三

杜文秀刊賣命真經卷二十四葉十七(圖片) 朱文義 二三

楚雄丙辰抗變事略 姚華亭口述 馬承天筆記 一

咸豐十年庚申楚城陷碑記 佚名 七

騰越回民檄文 佚名 二

武定事略 佚名 二

武定州紀事 佚名 二

婆兮事略 馬生鳳 二五

建水回民檄文 李有成 三四

五塘詩草 許印芳 三四

新興河西紀聞 中國回教俱進會雲南玉溪分會撰 三四

曉諭滇垣紳民	馬如龍	充
昭魯紀聞	率真子	圭
滇西變亂小史	佚名	八
致杜文秀書	馬如龍	七
覆楊振鵬書	杜文秀	一〇
管理軍政條例	杜文秀	一九
帥府佈告	杜文秀	二三
誓師文	杜文秀	二五
興師檄文	杜文秀	二六
重修趙州城碑記	馬仲山	二七
覆大司衡楊榮等書	馬如龍	二七
復大司平馬興堂書	馬如龍	二七
致劉仲鴻書	岑毓英 馬忠 一毛	二七

上杜公書	劉道衡	一三
趙州飛來寺重修功德碑記	佚名	一七
杜文秀統屬職官題名錄	佚名	一八
杜文秀統屬重要人題名錄	馬生鳳	一九
杜文秀統屬各大司題名錄	馬生鳳	一九
聯額錄	編者	二〇
鶴慶紀聞	佚名	二七
元謀紀聞	中國回教俱進會元謀縣分會	三三
騰越杜亂紀實	曹琨	三七
廿我齋遺稿	尹藝	三九
滇南雜記	佚名	四四
給示勒石	王某	四五
瑞記書稿摘要第十三本	馬兆麟	五三

清咸同間雲南回變紀聞

王鼎臣 二五七

蒼洱悴毗

佚名 三〇

咸同貴州軍事史

凌惕安 三三

甘安徵譜

凌惕安 三三

滇南回回總掌教馬公墓誌

馬安禮 三三

原任湖南提督馬公雲峯傳

朱炳册 三三

馬負圖私記

馬負圖 三三

梯月馬公行狀

金漢青 二〇九

碌雲紀事稿

張中孚 二二

從軍紀略二卷

楊玉科 二五

珠文多詩集

凌惕安 二二

土王公書

凌惕安 二二

楚雄丙辰抗變事略

姚華亭口述
馬承天筆記

清咸豐六年，我滇因石羊廠發生亂事，各地回漢均相震恐，猜忌橫生。楚雄爲回民極衆之縣，此種現象更自難免。時縣令王□□爲自謀防患計，佯倡回漢互保，以掩護教民一面，借調團保城之名，實行釜底抽薪之法。於三月初六日在南門外大山頂集合民兵點名，計數得回漢壯丁二萬餘人。隨令分駐城內外，嚴加戒備，不予自由。部署甫定，未逾月，臨安人來矣。

漢官紳聞臨安人有來楚確息，殺機頓熾，急不待其至，即開始屠戮慘劇。雙柏回民首當其禍，人畜房屋被搶擄燒殺者五百餘戶。突來巨難，雖死如在夢中。繼之者爲楚屬南區之保山村、塔普村，死者五千餘人，老幼不分，無一倖免。

洎乎臨安人到楚，王縣不惟不事抵禦，反嗾使總團胡興出郭引導，殺戮距城五里之萬家壩回民，約五十餘戶，然後蜂擁入城。賊首蘇振東見官紳附己，益告奮勇。兵甲未卸，血刃猶殷，便按金何馬三姓凡二百餘戶，并先前調來之回兵，一舉而戕殺之，無一漏網者。官紳至是相慶功成，肆無忌憚，遂逐日設宴款待臨安人，唱戲歡迎臨安人。臨安人不論頭目小卒，一是以姦淫殺戮爲務。至本地官紳則乘機假蘇振東名，下鄉燒殺，東區之馬石鋪回民四十餘戶，李家嘴子二十餘戶，羅左美一百三十餘戶，錢糧橋九十餘戶，可憐無數無辜教民，至死不悟爲何原因遭斯浩劫也。

潦（燶）原之勢既成，瓜葛之禍鉅免。故雖稍遠之呂河街百餘戶亦罹血洗。馬家莊三十餘戶、周家冲四十餘戶，前後三日滅亡殆盡。誰謂無鬼夜夜泣哭莫非鬼。大本馴物，至是竟敢食人。此種空前慘劇，鐵舌言之，純係清政不綱，有以致之。

翌年，上峯始出示招撫流亡，回籍安生。楚籍在外經商求學回民聞知，乃相率返里，目覩瓦燶（燶）荒烟，不免興室兔庭草之感。惴惴焉居未期年，八年殺機再起。時漢官紳以臨安人尙未走，仍藉之大索教民，得老弱婦孺千餘而殲之。內有少數健勇之輩，從新興石狗頭村人馬凌漢尋甸馬畏星夜逃出，取道祿豐經富民至嵩明，再由嵩明逃澂江。和陽縣九年。

十年，在澂難民奔建水回龍村請援，得馬如龍、楊正鵬、姚正邦（大莊人）率教民千餘到楚復仇。兵至回鄧關，與高天才遇，天才死之。至小么站，與蘇振東接觸，振東死之。自此，兵無阻擋，勢如破竹，於四月二十二日達城。如龍用砲將白馬廟崩破，四門合攻。內不支，城破，漢官紳人民死者不可勝計，第見街巷屍塞溝塘，血滿其會殺回民者，死固應得，其中難免不有若干良善人家，玉石俱焚，聞者誰不爲之酸鼻。至六月，始率隊回建水。潰至澂，乘勢將澂江府官崔旺象殺斃。

〔附〕楚屬現有回民戶數

村 名	戶 數	清 真 寺	學 校
法馬清周保呂縣	十戶	無	無
那家糧家左右石水戛家營山	廿五戶	一	一
本莊橋院美鋪河村冲村村河城	三十六戶	一一	一一
	二十八戶	清真寺	學校
	八八戶	無	無
	十五戶	有	有
	三十二戶	無	無
	十六戶	無	無
	廿七戶	無	無
	廿八戶	無	無
	廿六戶	無	無
	廿五戶	無	無
	廿六戶	無	無
	廿八戶	無	無
	廿九戶	無	無
	三十戶	無	無
	三十一戶	無	無
	三十二戶	無	無
	三十三戶	無	無
	三十四戶	無	無
	三十五戶	無	無
	三十六戶	無	無
	三十七戶	無	無
	三十八戶	無	無
	三十九戶	無	無
	四十戶	無	無
	四十一戶	無	無
	四十二戶	無	無
	四十三戶	無	無
	四十四戶	無	無
	四十五戶	無	無
	四十六戶	無	無
	四十七戶	無	無
	四十八戶	無	無
	四十九戶	無	無
	五十戶	無	無
	五十一戶	無	無
	五十二戶	無	無
	五十三戶	無	無
	五十四戶	無	無
	五十五戶	無	無
	五十六戶	無	無
	五十七戶	無	無
	五十八戶	無	無
	五十九戶	無	無
	六十戶	無	無
	六十一戶	無	無
	六十二戶	無	無
	六十三戶	無	無
	六十四戶	無	無
	六十五戶	無	無
	六十六戶	無	無
	六十七戶	無	無
	六十八戶	無	無
	六十九戶	無	無
	七十戶	無	無
	七十一戶	無	無
	七十二戶	無	無
	七十三戶	無	無
	七十四戶	無	無
	七十五戶	無	無
	七十六戶	無	無
	七十七戶	無	無
	七十八戶	無	無
	七十九戶	無	無
	八十戶	無	無
	八十一戶	無	無
	八十二戶	無	無
	八十三戶	無	無
	八十四戶	無	無
	八十五戶	無	無
	八十六戶	無	無
	八十七戶	無	無
	八十八戶	無	無
	八十九戶	無	無
	九十戶	無	無
	九十一戶	無	無
	九十二戶	無	無
	九十三戶	無	無
	九十四戶	無	無
	九十五戶	無	無
	九十六戶	無	無
	九十七戶	無	無
	九十八戶	無	無
	九十九戶	無	無
	一百戶	無	無

共有中學生三人

俱進會會長

樊順喜
馬在成

民國二十五年五月廿五日于楚

白壽彝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四日作

楚城舊址在城西土庫東北隅

咸豐十年庚申楚城陷碑記

咸豐十年庚申夏五月，襄陽兵變，殺襄陽知府，逼襄陽太守，焚燒公署，殺戮士民，楚城陷。是年八月，我軍攻克襄陽，收復楚城，斬殺逆黨，平定亂局，安撫士民，重修城池，以備禦敵。是時，襄陽人民受盡了逆黨的迫害，民不聊生，人心惶惶。我軍攻克襄陽後，立即派軍隊駐守楚城，維護社會秩序，保障人民生活，受到人民的歡迎和支持。

『咸豐十年庚申楚城陷碑記』是楚雄漢族士紳追述咸豐十年馬如龍攻陷楚雄城前後的情況，主要在攻擊馬如龍個人。碑文是民國卅三年馬有義在楚雄抄的。原碑在楚雄底甚麼地方，我沒有問他。原抄本可能錯誤的地方，當時也沒有注意到，因而沒有能夠及時地校正。這裏所發表的，標題和標點符號是我加上的，段落是我分的。

白壽彝 一九五一年九月十四日於北京

〔咸豐十年庚申楚城陷碑記〕

我楚郡城，自明末清初時土酋吾必奎叛踞，繼則沙定州圍攻，又繼則流寇孫可望蹂躪。孤城屢危，所賴以克復保全者，皆金滄道楊文烈公畏知之力。

康熙中葉後，二百年來，生齒繁比戶封，人文〔昌〕茂，可謂極盛矣。詎意咸豐五六年前，三迤猶匪構釁，始而燒殺搶掠，繼而戕官踞城。我楚官紳，齊團守禦，幸而安堵。

忽十年庚申，有迤東逆回首馬如龍，勾結匪黨，於三月十三日由易川、羅川攻破廣通縣城，肆行殺戮。我楚游擊高天澤率勇目等赴回燈關堵勦，敗績死之。又千總蘇鎮東府經李楷等，往紮小腰站，亦敗績死之。十八日，賊首馬如龍率大股匪寇楚城，及提督褚武烈公克昌、優貢保同知丁燦文，撒雲縣姚州之師來援，而逆賊已由東南大山頂圍至西北白馬廟，挖地礮矣。於四月二十二日五鼓，以地礮攻陷西北角城。

都司董天發率勇數十名，巷戰死。文武官紳士庶男女被殺、投火、撲水，自縊、服毒殉難者，不計其數。煙火萬家，立時灰燼。迄今歷想慘行，莫不痛心疾（疾）首，怒目咬牙，恨逆賊馬如龍之戕我官長，滅我祖宗，殺我父母，戮我兄弟，凌辱我子女玉帛，毀壞我城池廬墓，不共〔天〕之大寇仇也。

該賊首復令賊目合國安、楊振鵬、李芳園攻陷南安、鎮南、定遠，與西逆通，各處燒殺殘忍，擡髮難數。雖十一年辛酉，該逆首就撫，同治二年，該逆首有復省垣功，然究之所破迤東西數十城，戕踞殺戮，罪惡之大，豈區區

區微功足抵乎！

近來已十年矣，我楚生死含冤，料天罔恢恢，必有第凶極惡之貫盈，是又我楚之所祈禱不忘也！夫是爲記。

光緒八年歲次庚午四月廿四日，楚城士庶人等公立石。

謹悉知事破膽之哭喪官已點水鹽參蘇供文

類曰由東南大山直開至西北，自風雨擊暉來，癸酉年十二月正朔，恩典頤惠，出曲手食。

八日賜首選成贈學太學頭家學禮部侍郎諱衡公之昌黎貢外同歲丁學政知照。謹將狀文補來，更細照

號稱鄉高天祐率目奉教曰：「某都司之女，年二十，縣詔農東親送贊學，其小婢，年十四歲，女二十

歲十至天申廿五歲，東親同者，俱由母子母子，廿二月十三日由長子送入，支那都司，並無異音，豈復

而致此？

奏聞中樞，二百半，字，謹報此。特入文書，以資附錄。至次年三月，即照前報，中

恩旨奏准全旨，發給該縣文牒，委派之。

其後，楚城自即失音，杳無消息。歷經年，家屬因之，又知原諭，遂然不知，故未報，迄至庚寅

〔頃豐十二月中，楚城復報音。〕